



9																			
10																			

不列計原因：01. 尚未設有戶籍之非本國籍配偶或大陸地區配偶 02. 未共同生活，且無扶養能力之已結婚直系血親卑親屬 03. 應徵集名集入營兵役或替代役現役 04. 在學領有公費 05. 入獄服刑、因案羈押或依法拘禁 06. 失蹤，經向警察機關報案協尋未獲，達六個月以上 07. 離婚 08. 死亡 09. 遷出 10. 除口 11. 同一戶籍之兄弟姊妹 99. 其他

※ 以上所載全家人口及收入狀況與檢附資料均屬確實，倘有隱瞞或不實者，本人願負偽造文書及冒領公款等法律責任。

個資使用同意：同意 不同意

※ 本人同意配合彰化縣政府國民年金線上作業，授權由戶籍地公所主動查調相關戶政人口與財稅資料。

申請人：

(簽名或蓋章)

受委託人：

(簽名或蓋章) 關係：